

证券代码：300033

证券简称：同花顺

公告编号：2015-012

浙江核新同花顺网络信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拟利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利用闲置超募资
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为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合理利用闲置自有资金和超募资金，实现公司资金的保值增值，公司拟使用不超过 20,000 万元的闲置自有资金适时购买低风险、流动性高的理财产品，使用不超过 15,000 万元的闲置超募资金适时进行现金管理。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投资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两年内有效，同时授权公司管理层负责具体组织实施。详细情况如下：

一、募集资金到位情况

浙江核新同花顺网络信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股份公司”）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09]1310 号文核准，向社会公开发行 1,680 万股人民币普通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 52.80 元/股，募集资金总额 887,040,000 元，扣除发行费用 44,491,500 元后，募集资金净额为 842,548,500 元。公司原定拟募集资金为 252,100,000 元，实际募集资金净额超出原定募集资金 590,448,500 元。上述募集资金已由天健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浙天会验[2009]256 号《验资报告》验证确认，并已存放于公司开设的募集资金专户管理。

二、超募资金使用情况

2010 年 4 月 2 日，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超募资金使用计划〉的议案》，使用超募资金 9,715 万元用于以下四个项目：

1. 使用超募资金 680 万元用于收购浙江国金投资咨询有限公司；

2. 使用 5,000 万元用于建设同花顺运营服务中心项目；
3. 使用 2,000 万元用于同花顺品牌与市场推广项目；
4. 使用 2,035 万元用于同花顺金融衍生品综合应用平台一期项目。

2011 年 2 月 16 日公司召开 201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超募资金使用计划的议案》，拟投资 15,300 万元建设同花顺数据处理基地一期工程，其中使用超募资金 11,166 万元。

2011 年 7 月 20 日公司召开 2011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部分变更“营销服务网络建设项目”实施内容并使用超募资金追加投资的议案》，使用超募资金向募集资金项目“营销服务网络建设项目”追加投资 7,935 万元，调整后总投资为 10,200 万元。

2012 年 8 月 17 日公司召开 201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向数据处理基地一期工程项目追加投资的议案》，使用部分超募资金向数据处理基地一期工程项目追加投资 9,500 万元，调整后总投资为 24,800 万元。

截至 2015 年 2 月 28 日，公司累计计划使用超募资金金额共计 383,160,000 元，还剩余 207,288,500 元超募资金尚未披露使用计划。剩余募集资金存放在公司募集资金专项账户。

三、本次闲置自有资金及闲置超募资金使用计划的情况

1. 投资目的及投资额度

为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合理利用闲置自有资金和超募资金，结合实际经营情况，公司计划使用不超过 20,000 万元的闲置自有资金适时购买理财产品，使用不超过 15,000 万元的闲置超募资金适时进行现金管理。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滚动使用。

2. 投资品种

公司选择资信状况、财务状况良好、合格专业的理财机构进行委托理财业务。公司将认真、谨慎选择委托理财产品。

公司使用闲置超募资金投资的品种将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

求》、《创业板信息披露业务备忘录第1号—超募资金及闲置募集资金使用(2014年12月修订)》等法律、法规的相关规定严格控制风险,对投资产品进行严格评估,选择流动性好、安全性高、由商业银行发行并提供保本承诺、期限不超过十二个月的投资产品,不用于开展证券投资、衍生品投资等高风险投资,不直接或者间接投资于以买卖有价证券为主要业务的公司。

3. 投资期限

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后两年内有效,用于现金管理的单个投资产品的投资期限不超过十二个月。

4. 资金来源

公司用于委托理财的资金为公司闲置自有资金,用于现金管理的资金为公司闲置超募资金。

目前公司现金流较充裕,在保证公司募集资金使用计划所需流动资金正常的情况下,预计阶段性闲置资金较多,资金来源合法合规。

5. 关联关系

公司及全资子公司与拟提供投资产品的金融机构不存在关联关系。

6. 公司承诺

公司未来投资的产品不用于质押,如涉及募集资金产品专用结算账户,该账户不用于存放非募集资金或用作其他用途。

四、投资风险控制措施

1. 公司将严格遵守审慎投资原则购买理财产品,选择低风险投资品种。不用于其他证券投资,不购买股票及其衍生品和无担保债券为投资标的理财产品等。

公司进行现金管理时,将选择商业银行流动性好、安全性高并提供保本承诺、期限不超过十二个月的投资产品,明确投资产品的金额、期限、投资品种、双方的权利义务及法律责任等。

2. 公司提请董事会授权公司管理层在上述投资额度内负责组织实施。公司财务部相关人员将及时分析和跟踪理财资金的进展及安全状况,如评估发现存在可能影响公司资金安全的风险因素,将及时采取有效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3. 公司审计部门负责内部监督，定期对投资产品进行全面检查。
4. 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5. 公司将依据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做好相关信息披露工作。

五、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理财投资、使用超募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是基于公司有效利用资金的投资理财规划，在确保公司日常运营和资金安全、以及超募项目不受影响的前提下实施的，不影响公司日常资金正常周转需要，不会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正常开展。通过合理规划理财及现金管理，可以提高公司资金使用效率，更好地实现公司资金的保值增值，符合上市公司和全体股东利益，获得一定的投资效益，提升公司整体业绩水平。

六、相关审核及审批程序

1. 2015年3月19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拟利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利用闲置超募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董事会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20,000万元的闲置自有资金适时购买理财产品，使用不超过15,000万元的闲置超募资金适时进行现金管理。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投资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两年内有效，并同意授权公司管理层负责具体组织实施。

2. 2015年3月19日，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拟利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利用闲置超募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为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合理利用闲置自有资金和超募资金，增加公司收益，在不影响公司正常经营和公司超募项目建设的情况下，监事会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20,000万元的闲置自有资金适时购买理财产品，使用不超过15,000万元的闲置超募资金适时进行现金管理。

3. 独立董事就公司拟利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利用闲置超募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事项发表独立意见如下：

在不影响公司正常经营和公司超募项目建设的情况下，使用不超20,000万

元的闲置自有资金适时购买理财产品，使用不超过 15,000 万元的闲置超募资金适时进行现金管理，有利于提高公司资金的使用效率，获取良好的投资回报。上述资金的使用不会对公司经营活动造成不利影响，不会影响公司募投项目的正常开展，符合公司利益，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因此我们一致同意关于公司拟利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利用闲置超募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4. 申万宏源证券承销保荐有限责任公司核查了公司最近期间财务情况、董事会决议、监事会决议、独立董事发表的独立意见等资料，针对公司使用闲置超募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事项发表如下保荐意见：

(1) 同花顺目前财务状况良好，货币资金充裕，在保证公司正常经营资金需求和资金安全、投资风险得到有效控制的前提下，使用不超过 15,000.00 万元超募资金购买低风险银行理财产品，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

(2) 同花顺《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购买低风险银行理财产品的议案》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及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独立董事及监事会均发表了明确同意意见，该事项履行了必要的内部决策程序，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2014 年修订）、《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和《创业板信息披露业务备忘录第 1 号——超募资金及闲置募集资金使用》（2014 年 12 月修订）等有关规定。

综上，保荐机构对同花顺本次超募资金使用计划无异议。

七、备查文件目录

1. 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
2. 第三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
3. 独立董事关于公司拟利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利用闲置超募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独立意见；
4. 申万宏源证券承销保荐有限责任公司关于浙江核新同花顺网络信息股份有限公司超募资金使用计划的保荐意见。

特此公告。

浙江核新同花顺网络信息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五年三月二十一日